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公告

本院于2024年8月6日受理了苏州市鼎诚钢化玻璃有限公司的公示催告申请，对其遗失的票号31300051/51333548的银行承兑汇票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。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。本院于2024年10月15日作出（2024）浙0282民催8号民事判决，宣告上述票据无效。自公告之日起申请人对上述款项有权请求支付。

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0月3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